

证券代码：600973  
债券代码：122226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债券简称：12 宝科创

公告编号：临 2014-014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扬州宝胜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铜业”）与关联方江苏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电气”）签订的《电解铜销售协议》，协议条款及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相关关联人形成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4次会议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出具如下意见：子公司宝胜铜业与相关关联方签订的电解铜销售协议，定价公允，不会使得宝胜铜业的主营业务构成对相关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的规定，同意公司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于2013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孙振华先生、杨泽元先生和胡正明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在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王跃堂先生、陆界平先生和刘丹萍女士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董事会在对《关于公司子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我们认为子公司宝胜铜业与相关关联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相关关联方形成依赖，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的规定，同意公司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宝胜电气为宝胜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变压器、母线槽、桥架等；

住所：宝应县苏中北路 1 号。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宝胜电气的总资产为 24,956.02 万元，净资产为 8,560.89 万元，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253.34 万元，净利润 816.15 万元（未经审计）。

宝胜电气为宝胜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电气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损失。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宝胜铜业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与宝胜电气签署《电解铜销售协议》（BSD-14-01），该协议约定宝胜铜业向宝胜电气销售电解铜产品，产品的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在任何情况下，宝胜铜业向宝胜电气销售电解铜的价格不得低于其向市场独立第三方销售同样产品的价格。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关联交易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属于本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

###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发展。该等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协议条款及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相关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备查文件

- (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三) 独立董事同意函
- (四)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五) 审计委员会 2014 年第 4 次会议决议
- (六) 《电解铜销售协议》（BSD -14-01）

特此公告。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十日